

104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試題

等 級：薦任
類 科：教育行政
科 目：教育行政學

一、教育部對縣(市)政府的統合視導最近頗受爭議。試說明教育行政中視導之意義與功能，並就中央與地方關係，分析中央對地方視導應有之重點，以及視導設計應注意或思考之事項。(25分)

【擬答】

教育視導是對於教育的視察和輔導的歷程。意指由視導人員藉由視察和輔導來協助視導者改進其行為並提高教育效能，以增進受教育者的學習效果。然而，近來各地方政府教育主管單位對於中央進行統合視導紛紛反彈而使該議題受到關注。茲以教育行政視導的意義與功能為基礎，分析中央與地方視導的應有重點，以及設計視導內容中理應注意或思考的事項：

(一)教育行政視導的意義與功能

教育發展需要評鑑與視導的機制，方能提升教育品質。視導制度的建立與完備，對教育實施成果評鑑以及教育改革的发展，均有正面積極的作用。以下將進行教育行政視導的意義與功能：

1.教育行政視導的意義

教育視導的意義隨著行政理論演進及教育思潮而改變。以下就學者專家的主張加以分析整理，包括：

- (1)秦夢群界定：教育視導是視導者對於教育活動，藉觀察、評鑑、輔導等步驟，提供協助與指導，並與被視導者共同合作改進的歷程。
- (2)黃昆輝認為：教育視導就是教育行政人員領導教育工作者改進教學，以提高教學效率的一種行政行為。
- (3)謝文全主張：教育視導係視導人員基於服務的觀點，有計畫的運用團體合作的歷程，藉觀察與輔導來協助被視導者改進其行為，以提高其工作效能，進而增進受教者的學習效果，達成國家的教學目標與理想。
- (4)因此，綜上所述，教育視導是視導人員基於服務理念，扮演支持角色，並與被視導者共同合作，藉觀察、評鑑與輔導等步驟，提供協助與指導，期以改進教育活動之歷程。

2.教育行政視導的主要功能

目前台灣教育視導功能普遍專注於行政視導層面，缺乏教學專業視導；加上客觀的教育評鑑制度尚未建立，無法發揮評鑑與視導應有的功能。以下將教育行政視導的主要功能進行說明：

(1)教育行政視導的基本功能

教育視導是教育行政的一環，其功能雖因時代的需求而有所不同，有以下五大基本功能，包括：確保教育活動的合法性、扮演溝通的角色、執行品管的工作、激發教育人員的專業成長，以及激發教師的工作動機。

(2)有效的視導應具備的四大功能

有效的視導，至少必須發揮四項功能，包括：①促進教育行政機關和教育機關的聯繫，藉以溝通意見，減少隔閡、②監督教育機關切實奉行教育法令，以貫徹國家的教育政策、③整飭教育事業，介紹教育方法，以提高教育效果，以及④明瞭教育的實況，估量教育的效益，改進教育制度。

(二)解決中央與地方在教育統合視導爭端的啟示

有關中央與地方在教育統合視導議題上的爭端，可透過教育視導的原則與輔導方式，獲得應有的啟示：

1. 專業化原則

教育視導工作應由受過教育視導專業訓練的人員擔任，即教育視導人員的資格及素養都需要具備一定的條件，要達到專業化的條件，應慎選人員、不斷訓練、加強進修、聯絡師資培訓機構及提高待遇等。

2. 組織化原則

教育視導應有健全的制度與組織，諸如要設置視導單位、視導員額要適量、實施視導分工、良好的協調及成立視導網等。

3. 民主化原則

教育視導人員從事視導實應考量被視導者的個別差異，並掌握下列做法：尊重被視導者的人格尊嚴、鼓勵被視導者的參與、協助實施自我評鑑、視導後的報告應公開與共同擬定改進方案、受視導機會應平等、鼓勵同儕視導、實施適才適所策略。

4. 科學化原則

教育視導應是科學化的，以科學化的精神、態度與方法從事視導，以求其客觀、精確及有效。科學化的原則應包括有週密完善的計畫、採用分工合作的方法、客觀、重視行動研究、系統化等。

5. 視察與輔導並重原則

視察只是手段，輔導才是目的，視導內容必須切合需要，視導措施也應富彈性，因人因時因地而異，輔導的方法包括會談、講習、校內與校際教學研討會、校內與校際教學演示及專業書刊閱讀。

學校行政為教育行政的一環，在現今教育視導無法落實之際，有賴學校行政部門肩負扛起視導工作。而校長應扮演行政領導者與教學領導者的角色，落實學校本位管理，營造民主開放的學校氣氛及建構學習型組織，並配合教師分級制度，以有效發揮教育視導的功能，也才是真正化解中央與地方在統合視導爭議的有效管道。

二、代課教師問題被認為是影響臺灣教育品質重大問題，試由教育計畫角度，規劃提升師資培育素質，穩定師資供需之政策。(25分)

【擬答】

根據內政部資料顯示，我國自 1980 年代中葉以後，人口逐漸呈現少子化的減降；然而，首當其衝的，莫過各個教育階段入學人口無不受到嚴重影響，並連帶使正式教師需求下降，益之以近年各地方政府財政拮据未解，而使代理教師占師資員額比例居高不下，甚至導致中央教育主管單位受到監察院糾正的結果。茲以教育計畫觀點，規劃提升師培素質與穩定師資供需的政策。

(一)教育政策計畫的依循原則

進行任何一項教育政策計畫，自有其主要原則必須遵循；以下，即從計畫方法、人員、內容、性質、格式以及如何協調等面向，逐一分析摘要重點：

1. 教育行政計畫科學化的指標

有關教育計畫科學化的概念，首要指標包括：「計畫者具備充分知能」、「依循計畫進行準確度」、「態度認真嚴謹」，以及「依據客觀資料設定」。

2. 徵詢組織成員的四大途徑

為了凝聚成員意見或共識，制訂教育行政計劃之前，往往會透過「當面聽取成員意見」、「實施問卷彙整共識」、「鼓勵成員提案制度」，以及「循非正式組織管道」等方式，來進行計劃意見的整合或修正。

3. 計畫內容多元化

教育行政計畫內容必須多元化的原因，主要根據「健全組織發展」、「充分達成目標」、「穩健完成計畫」、「兼顧軟硬發展」，以及「著眼短中長期」等面向之考量。

4. 計畫格式書面化

從教育行政理論發展的總體歷程觀察，早從 20 世紀初期的古典理論(或理性系統模式)時期，即以確立書面化為組織建立完整資料的重要原則；因此，教育行政計劃同樣基於「避免遺忘」、「便於宣布」、「政策延續」，以及「有助評鑑」等原因，必須建立完整且穩健的書面格式。

5. 計畫運作協調化

為了讓初步規畫的教育行政計畫得以付諸實踐，所有的教育行政計劃在實施之前，都必須要做好宣導或溝通的工作，讓所有的利害關係人(stakeholder)都能夠徹底瞭解計畫內容，並且提供必須且適宜的緩衝時間，藉以消極化解歧見與積極建立共識及凝聚成員向心。

(二)未來師資培育政策改善的規劃與設計

師資向來是國家教育發展的關鍵影響，更見其培育過程的重要性。因此，自計畫階段開始，必須完整而全面的思考與設計未來的師資培育。以下，從政策計畫的角度，提出提升與維持師資品質的觀點：

1. 明定師資培育計畫方案的項目

內容應包括完成師資培育計畫或達成目標的可行方案、項目符合計畫所訂的目標與原則、可採分層敘述目標層次與其範圍。

2. 規劃師資培育計畫的經費運用

任何政策計畫的所需經費，必須詳細敘述所需要的經費數額，以及經費來源的單位與運用的去向，皆應明確記載。

3. 確定師資培育計畫實際執行面

師資培育計畫交付執行的實際層面，包括：執行計畫的組織、執行優先順序，以及相關執行程序。

4. 建立師資培育政策評鑑與回饋

對於師資培育政策推動之後，進行必要的評鑑與意見回饋，其層面包括：評鑑的方式、組織、時程、獎懲規定，以及相關的改進措施。

師資培育的政策，必須長期規劃與穩定發展。因此，必須自政策規劃與設計階段，完整而縝密的詳細審酌所有可能的內容，並且謹慎了解與掌握後續情形，藉以穩定維繫整體教育發展的品質。

三、大學繁星入學政策的成效，應如何評估？試根據該政策目標，規劃其方案評鑑。(25分)

【擬答】

繁星計畫原為國立清華大學於 2006 年為縮減城鄉差距、培養更多不同面向的優秀人才、使校園的氛圍更多元而推動，追求教育機會實質均等的重要政策。然而，所有的政策美意與理想，一旦開始推動，都難免產生落差，甚至對立的結果。因此，對於政策實施之後，必須建立其一定的成效評估機制與評鑑方案。現根據大學繁星入學政策的目標，規劃其方案評鑑的內涵：

(一)大學繁星入學政策目標

公職王歷屆試題 (104年公務人員升等考)

該政策主要是為延續學校推薦之精神以及繁星計畫「高級中等學校均質、區域均衡」之理念，由高級中等學校向大學校院推薦符合資格的學生，提供各地區學生適性揚才之均等機會。目標如下：

1. 平衡城鄉教育資源的落差，體現教育機會均等的公平正義。
2. 照顧學習起點較弱的學生，提供適性揚才成功發展的機會。
3. 深化高級中等學校社區化的功能，增加區域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升學優質大學及科技校院之機會，提升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成效。

(二)建立大學繁星政策的評鑑方案

該政策的主要實施方式為採用各高中「推薦保送」方式辦理單獨招生給予城鄉高中平等機會；因此，每一所高中可推薦一名符合大學設定之在校成績條件、且通過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檢定標準的應屆畢業生；相對地由大學以高中在校成績及學測級分分發比序後，公告錄取，不需甄試；然而，其主要的評鑑方案可以如下規劃：

1. 建立明確的城鄉定義與指標

該政策最主要在於拉近城鄉之間，高中學生在發展機會上的實質落差。因此，政策評估上應先對於政策研究的變項進行定義，避免政策評估產生系統性的全面誤差。

2. 界定政策執行評估期間與對象

原則上，該政策自推行以來，幾近以年度作為變動期間；因此，對於每次政策推動的階段期間，以及政策影響之大學校院、後期中等教育機構及學生，清楚界定，藉以完整蒐羅必要資料。

3. 強調政策縱貫研究內涵與取向

教育政策本應有其必要的延續與穩定性，更有賴政策研究與評估的縱貫發展作為基礎；因此，有其必要對於繁星計畫設計長期觀察與計畫的評鑑方案。

4. 著重政策評鑑本有功能之發揮

教育政策評估本於改善現況限制，因此向來具備自我改善內涵精神；因此，規劃此一評鑑方案，不僅針對政策本身實施結果彙整，並且更應積極訪視相關社區與家長，為未來改善與解決政策問題奠定必要基礎。

四、試由教育行政決定執行的原則，說明政府在推動 12 年國教政策時應關注的執行重點，請至少列舉五項。(25 分)

【擬答】

教育行政決定，源於教育行政計畫、歷經決策歷程形成最終決定，以作為政策推動的根本依據。近年來，自中央教育主管單位乃至基層學校組織，莫不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為最重要焦點；然而，十二年國教政策在本質上，亦可視為教育興革的重要方向。因此，以下先針對教育行政決策執行的基本原則進行說明，繼之以推動 12 年國教政策的執行重點予以論述：

(一)教育行政決定的執行原則

任何教育政策為能貫徹實施推動，必須於教育行政決定交付執行之初，確立完整的執行原則，包括：

1. 認識問題界定目標

需注意問題的時效性、重要性、領域性、例行性、障礙性。

2. 設定前提或判斷的標準

作決定前必須先對執行的情境和條件，有所考慮後，再訂出一些原則，作為選定最佳方案的根據。

3. 蒐集有關資料

一般包括有關事實的資料、教育研究結果的資料、教育相關人員所發表的資料、教育法令的資料。

4. 研擬可行方案

研擬方案的方法有自行思考、舉行會議研討、腦力激盪術、名義團體技術、提案制度、創意資料庫、比較研究法等。

5. 選擇最佳方案

史密斯提出七項檢核點，包括正確檢核、尊嚴檢核、系統檢核、媒體檢核、安全檢核、策略檢核、正義檢核。

6. 決定的合法化

教育組織所做的決定，需依照相關法令規定的程序，完成合法化的過程，然後才可以加以執行。

7. 實施並評鑑改進

為使決定能落實，並且能不斷修正，必須實施並評鑑改進

(二)我國推動 12 年國教政策的應有作為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是近年來我國最重要的教育政策之一，不僅延長國教實施年限，也因為影響層面廣大，涉及之利害關係人眾多；因此，更必須留意其施政重要環節，包括：

1. 明確建立與推廣政策宗旨與願景

12 年國教有別於 9 年國民義務教育的屬性。除了延長受教年限之外，對於教育本質由單純的義務性，擴大納入基本非義務的後期中等教育。因此，必須讓所有學生與家長明確清楚認識該政策本質與未來願景。

2. 積極彙整與行程政策共識與向心

任何教育政策的推動，即使已經完成行政決定，在全面實施之前，仍須針對所有可能因為該政策而受到影響的對象，包括：學生、家長、社區以及其他利害關係人，進行必要的意見彙整，藉以降低反彈聲浪，並且聚焦政策而凝聚最終共識。

3. 分階調整與改善政策成效與缺失

所有政策興革推動，皆有可能在歷程中不斷發現原有政策理念與政策落實之間的落差；因此，過程中必須不斷監控政策執行方向是否可以契合於原有的政策理想，並且持續改進缺失與改善內容。

是故，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的推動，能否成功達成，必須依循以下重要原則，包括：「透過溝通尋求認同和認知」、「透過傳播與行銷贏取支持」、「事先進行必要局部的實驗」、「執行前進行具體細部規劃」、「提供人員必要的教育與協助」、「建立督導及審核的評鑑制度」、「採取漸進及權變的執行策略」，以及「抗壓調適與堅持到底精神」。